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87,28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4492 %。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3 年 4 月 23 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72 号文核准,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发股份”)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7,000,000 股,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80,900,000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07,900,000 股。

根据 2011 年 5 月 11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107,9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15,800,000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限售股份持有人对其所持股份进行了自愿锁定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孔祥军先生、崔恒富先生、陈警娇女士和黄长根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均得到了严格履行。

3、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情况，并且不存在本公司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的事项。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3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87,28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5,800,000 股的 40.4492%。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 1 人。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289,400	87,289,400	质押 30,000,000 股
	合计	87,289,400	87,289,400	

四、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八日